

**2023年度**

**衡南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衡南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衡南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衡南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的各项工作部署，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三）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县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四）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向县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九）负责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十）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一）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十二）负责检察机关财物装备和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三）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衡南县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为 8 个，其中业务部门 6 个，分别是第一检察部至第六检察部，综合部门 2 个，即办公室、政治部（含司法警察大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2023 年纳入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只有衡南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没有其他决算单位，因此本部门决算仅含本级决算。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部门：衡南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6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499.4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6.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34.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8.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7.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8.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795.05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801.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99
<b>总计</b>	30	1825.53	<b>总计</b>	60	1825.53

# 收入决算表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部门：衡南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95.05	1661.00	0.00	0.00	0.00	0.00	134.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1.7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1.7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1.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2.94	1365.71	0.00	0.00	0.00	0.00	127.23
20404	检察	1492.94	1365.71	0.00	0.00	0.00	0.00	127.23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4.39	1194.23	0.00	0.00	0.00	0.00	0.1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2	4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31.46	13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27.07	0.00	0.00	0.00	0.00	0.00	127.07
205	教育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96	85.03	0.00	0.00	0.00	0.00	5.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6	85.03	0.00	0.00	0.00	0.00	5.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3	8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5.0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	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	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04	10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04	10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04	10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2	8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2	8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32	88.3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部门： 衡南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01.54	1622.41	179.1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9.43	1320.30	179.13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499.43	1320.30	179.13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3.23	1193.23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60	0.00	47.6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31.53	0.00	131.53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27.07	127.07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96	98.9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6	90.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3	85.0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	5.0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	8.9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	8.9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04	107.0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04	107.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04	107.0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2	88.3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2	88.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32	88.3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部门：衡南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6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72.20	1372.2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00	6.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3.93	93.9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7.04	107.0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8.32	88.3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61.00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667.49	1667.4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4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99	23.9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4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691.48	<b>总计</b>	64	1691.48	1691.48	<b>0.00</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67.49	1488.36	179.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72.20	1372.20	0.00
20404	检察	1372.20	1372.2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3.07	1193.07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60	0.00	47.60
2040410	检察监督	131.53	0.00	131.53
205	教育支出	6.00	6.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	6.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00	6.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03	85.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03	85.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3	85.0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	8.9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	8.9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04	107.0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04	107.0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04	107.0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2	88.3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2	88.3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32	88.3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3 年度

部门：衡南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7.4	30201	办公费	54.6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5.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39.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96	30206	电费	21.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6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5.3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	30211	差旅费	33.5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5.1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3	30214	租赁费	11.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6.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8.6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3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9.9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7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3		
人员经费合计	958.6				公用经费合计	529.7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

公开 07 表

部门：衡南县人  
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部门：衡南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部门：衡南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48	0.00	26.50	0.00	26.50	3.98	30.39	0.00	26.41	0.00	26.41	3.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825.5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43.62万元，减少11.77%，主要是因为：一、2023年在职人数较上年减幅较大，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二、2023年我院没有大型项目建设，项目开支较上年减少；三、持续过紧日子，压减了行政经费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795.0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61万元，占92.5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34.05万元，占7.47%。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801.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22.41万元，占90.06%；项目支出179.13万元，占9.9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691.4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3.28万元，减少4.15%，主要是因为：一、2023年在职人数较上年减幅较大，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二、2023年我院没有大型项目建设，项目开支较上年减少；三、持续过紧日子，压减了行政经费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67.4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5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减少58.68万元，减少3.40%，主要是因为：一、2023年在职人数较上年减幅较大，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二、2023年我院没有大型项目建设，项目开支较上年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67.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公安安全（类）支出1372.20万元，占82.29%；教育（类）支出6万元，占0.3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3.93万元，占5.63%；卫生健康（类）支出107.04万元，占6.42%；住房保障（类）支出88.32万元，占5.30%。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63.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67.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事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194.23万元，支出决算为1193.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干警和书记员数量减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2.43万元，支出决算为4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项目经费。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131.53万元，支出决算为13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该支出主要用于各业务部门的各项办案经费。

5、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该支出主要用于开展培训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5.03万元，支出决算为85.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该支出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单位部分的缴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9万元，支出决算为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该支出主要用于缴纳工伤保险、大病医疗单位部分。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07.04万元，支出决算为107.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该支出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部分费用的缴纳。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8.32万元，支出决算为88.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该支出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88.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58.6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4.4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37.45万元、津贴补贴165.84万元、奖金139.9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5.9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1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19万元、住房公积金88.3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08.3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9.57万元（生活补助4.29万元、医疗费补助1.1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4.14万元）。

**公用经费529.7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5.59%，主要包括办公费54.66万元、水费3万元、电费21万元、邮电费0.66万元、物业管理费95.33万元、差旅费33.51万元、维修（护）费35.13万元、租赁费11.98万元、培训费6万元、公务接待费3.98万元、劳务费8.62万元、工会经费27.36万元、福利费9.9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4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1.7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150.38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0.48万元，支出决算为30.39万元，完成预算的99.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6.85万元，增长29.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增多以及公车行驶公里数及年份增长，维修维护费用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的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98万元，支出决算为3.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范围及标准，与上年相比增加2.02万元，增长103.0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来我院交流学习的人员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购置公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6.5万元，支出决算为26.41万元，完成预算的99.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4.84万元，增长22.4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车行驶公里数及年份增长，维修维护费用增加。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98万元，占13.1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6.41万元，占86.9%。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个，累计0人次。本年度未开展因公出国项目。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98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32个、来宾302人次，主要是接待省市级检察机关、政法机关及县区级检察院考察交流学习等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4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41万元，主要是机要通信、执法执勤和侦查办案等所需公务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年审费和保险费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29.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7.04万元，降低9.72%。主要原因是：一是电脑耗材等支出减少；二是维修维护费用减少。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召开会议0次，人数0人；开支培训费6万元，用于开展高检院、省院、市院组织举办的公益诉讼、刑事侦查等检察业务培训，法警业务培训，财务业务培训等培训，人数78人，内容为上级检察机关举办的执检业务、公益诉讼业务的培训；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9.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8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7.9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76.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7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0.4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6.1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我院整体支出均纳入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通过绩效目标管理，优化资金使用，本着公平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由涉及的相关业务部门和政治部逐项对照指标要求，依据年度工作资料总结对项目进行自评，对经费实施绩效管理。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部门高度重视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由主管领导负责、各相关业务部门具体实施，按照通知要求，全面、及时完成了本部门的自查自评工作，并对自评材料逐一审核评价，确保绩效监控真实客观。具体为财务人员每个月都会定期向部门主管领导汇报各项的资金使用进度，并对各项资金的使用过程进行监督和评估，确保各项资金发挥应有的效益。对使用进度滞后的资金提出预警，并报告院分管领导，督促各资金使用部门按资金使用计划推进各项工作。监控重点是刚性项目，让项目专项资金发挥最大效益的实时工作，针对项目支出我们及时跟进，时时监控，加快项目的完成和款项的拨

付。通过开展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树立绩效意识、成本意识和责任意识，完善预算支出编制、执行、监督体系，了解资金使用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效果，检验预算支出效率，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完善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部门更好的履行职责管理。

1、衡南县人民检察院在县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这条主线，以检察工作“质量建设年”为抓手，深化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衡南加快建成“四区一花园”贡献了检察力量。

一年来，共受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案件 1869 件，同比上升 28.20%。共有 12 篇典型案例、优秀建议、经验材料被省检察院作为正面典型予以推介，“公益诉讼”品牌创建工作获评“全省第一批基层检察院建设典型事例”，办理的一系列公益诉讼案例荣获全省检察机关十大“优秀案件”并获评最高检公益诉讼全面实施五周年“好影像”。2022 年度检察业务综合考核位列全市前三，综治民调分别排名全市检察系统第一和全县政法系统第一，涌现出“全省检察机关优秀监管团队”“全省检察机关信息工作表现突出集体”等一批先进模范和典型。

2、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663.4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667.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较为理想，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院高度重视预算支出绩效工作，目前存在的问题主要是，预算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完善，主要原因是财务人员专业素质不够高，亟需进行相关业务培训学习。在今后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时将对各指标进一步量化，设立清晰、具体可以衡量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进行绩效考核。

下一步将提高财务人员综合素能，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

在编制年度预算时，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论证项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确保项目的可操作，从而达到预算效果，提高项目支出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支出过程监督管理，对资金支出应设定针对性的考核标准，让资金支出做到有据可依；提高责任意识。项目绩效工作并不仅仅是财务人员的工作，在财政资金的使用过程中，相关人员均应做到密切关注风险隐患并予以规避和纠正，确保资金支出实现预期目标，保障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化和效益化。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干警教育培训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用于未归口社保的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购房补贴（项）：指1998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

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种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详见

<https://www.hn.jcy.gov.cn/xwfb/czxx/qtczxxgk/202406/1806144787431030784.html>